

南京工业大学 2018 年博士研究生复试办法

博士研究生复试工作是选拔优秀生源的重要环节,也是择优录取的基础性工作,备受社会关注。根据《2014 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管理办法》以及江苏省教育考试院有关文件的要求,为了切实增强我校 2018 年博士研究生统一入学考试复试环节的科学性和有效性,坚持“阳光招生”,确保公开、公平、公正,特制定本复试录取工作办法。

一、指导思想与总体要求

2018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坚持“按需招生、德智体全面衡量、择优录取、宁缺毋滥”的原则,进一步提高招生选拔质量,继续优化研究生教育结构,深入推进信息公开,不断加强监督管理,切实严明招生纪律,确保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科学公正、规范透明。复试是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重要组成部分,用于考查考生的创新能力、专业素养和综合素质等,是博士研究生录取的必要环节,复试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要加强对考生专业能力、创新精神、实践能力和综合素质等方面的考查。建立有效的监督和约束机制,明确领导责任和工作职责,科学把握选拔原则,提高公信力,充分发挥导师群体的作用,确保复试工作科学、合理、有序地进行。在复试录取工作的全过程中要依据考生初试和复试的综合成绩,并结合考生思想政治素质、业务素质、创新能力、人文素养、心理健康以及身体状况等全面考核、择优录取。

二、复试条件

因我校博士报名考生人数有限,部分考生来自外地,研招办从节约考生时间、维护考生利益出发,所有参加笔试的统考考生和报名硕

博连读考生均参加复试。

三、关于博士研究生考生的复试

1、复试内容主要为面试（包括综合考察、口试以及必要的实验、实践操作等），面试成绩满分为 100 分。

面试工作由各学院具体组织实施，面试要有详细的提纲和评分标准。面试考核内容主要包括：英语听说能力测试占面试成绩的 15%，人文素质、举止、表达、礼仪、事业心、责任感、纪律性、协作性和心理健康情况占面试成绩的 15%，创新精神、创新能力及专业业务能力、专业知识技能占面试成绩的 70%。复试中重点考察考生所掌握的知识结构、外语水平（听力和口语）、从事科研的能力和潜质以及综合素质等情况。各学科专业应从选拔创新人才的高度，制定出切实可行的复试细则。

2、加强诚信评判。各学院要切实将诚信考核作为专项环节加入复试工作，强化对考生诚信的要求。

四、复试安排

各学院复试时间、地点如下：

1、材料学院：3 月 18 日下午 14:00，地点：丁家桥校区东南楼 318。

2、机械学院：3 月 18 日下午 1:30，地点：机械 E 楼 413。

3、化工学院：3 月 19 日（周一）上午 8:00 化工学院丁家桥校区 化工楼 203 会议室

4、生工学院：3 月 18 日（周日）下午 2:00 开始，地点：生工学科楼 A1-207 会议室。面试形式为考生用 PPT 进行报告及评委提问。

请所有考生提前准备好 PPT 报告，PPT 请于 3 月 15 日 21:00 前发至邮

箱 whq@njtech.edu.cn。报告内容包括个人简介，硕士研究生阶段的研究课题及成果及对拟将开展研究工作的设想等，报告时间不超过 10 分钟。

5、化分学院：化学与分子工程学院：3 月 19 日下午 3:30，地点：笃行 318。

6、土木学科：3 月 18 日下午 2:00，地坤 409，地坤 517。

7、安全学院：3 月 19 日上午九点，江浦天工楼 311 会议室。

8、先进材料研究院：2018 年 3 月 19 日上午 9:00 开始。地点：丁家桥校区（新模范马路 5 号）科技创新大楼 C501。请所有考生准备一份 10 分钟的 PPT，现场讲解，具体包含个人简介、硕士期间的科研工作内容、读博计划等。考生可根据自己实际情况自由发挥。所有考生于 3 月 18 日 20:00 前以“考博+姓名”为名称将 PPT 发至邮箱（iamylhuang@njtech.edu.cn）。如有其它疑问，请随时联系我们。

五、缴费要求

按省物价局统一规定，研究生入学考试复试费的收费标准是 80 元/人，请大家到各相关学院参加复试时将复试费交给各学院的研究生秘书。

南京工业大学研究生院

2018 年 3 月 6 日